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●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在 2025 年 7 月 21 日、7 月 22 日、7 月 23 日、7 月 24 日、7 月 25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，公司已于近日连续三次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和风险提示公告。

●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一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主营业务、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二、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在 2025 年 7 月 21 日、7 月 22 日、7 月 23 日、7 月 24 日、7 月 25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，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。公司分别于 7 月 23 日披露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2025-022 号），7 月 24 日披露《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》（2025-023 号），7 月 25 日披露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》（2025-024 号）。截至 7 月 25 日收盘，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261.96，市净率为 4.23。7 月 25 日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为 7.90%，换手率较前期有所上升。

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，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、非理性炒作，以及短期上涨过快可能出现的下跌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三、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经公司核实，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5 日